

证券代码：839360

证券简称：华汇装饰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04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4日以电话、邮件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柯海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 2019 年度履职情况，编制了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和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职业字[2020]14399 号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经董事会

研究决定：本年度利润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向金融金构借款及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向金融金构借款及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所处建筑装饰行业的政策导向，结合公司目前发展实际情况，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目标，编制了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，同时原《公司章程》废止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管理需要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4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长柯海江、董事徐一鸣、王维翀、赖则干均系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3)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长柯海江、董事徐一鸣、王维翀、赖则干均系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汇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